在青少年中挖掘本土“故事大王”

“辽宁好故事”青少年讲述活动将举行线下展演

近日，“辽宁好故事”青少年讲述活动甲、乙两组各20个作品的最终名单完成公示，活动最终评审结果正式出炉。按照活动安排，本次活动计划于11月22日举行展演。

“辽宁好故事”青少年讲述活动由辽宁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办，辽宁省民间文艺家协会、辽宁省电视艺术家协会、辽宁省青少年发展服务中心（辽宁省青年宫）承办，以“辽宁好故事，童声述辽宁”为主题，旨在落实《全民阅读促进条例》，推进书香社会建设，促进优秀传统民间文学在少年儿童中的传承与传播，培养少年儿童的道德情操和文化素养。

本次活动面向全省6~12周岁少年儿童，分为甲组（6~9岁）和乙组（10~12岁）两个组别。活动自7月份启动以来，经历初评、复评两个阶段后，从最初网络征集的众多作品中，两组别共80个作品脱颖而出，进入到第三阶段的现场评审环节。

11月1日，在辽宁省青年宫举行了线下现场评审，多名专业评委以现场量化打分的方式确定作品得分，并按得分由高到低排序。按照活动方案，每组得分前20名的选手为“优秀讲述者”，甲、乙两组共40名。11月10日，甲、乙两组各20个作品的最终名单完成公示。

按照活动安排，入围讲述者和优秀讲述者将由组委会颁发证书；每组得分前10名选手的指导老师将获得“优秀辅导教师”称号；优秀讲述者还将优先推荐参加中国民协相关故事展演评比活动。本次活动免费报名，不收取费用，组委会未委托任何组织开展代为报名。

从7月28日网络报名启动，到9月下旬产生首批入围作品，再到11月1日举行线下现场评审、11月10日完成最终公示，本次活动历时四个多月，完成了报名征集和三级评审各环节。按照活动安排，11月22日，本次活动将举行汇报展演。

评委点评

小选手们可圈可点之处很多



耿柳（左二）。

辽宁省曲艺家协会副主席耿柳是本次活动线下评审的现场评委之一，她不仅在现场对小选手们的表演进行点评和打分，也在活动结束后分享了自己对参加“辽宁好故事”活动的感受。

“我觉得这次活动的意义不仅仅是锻炼了孩子们，更重要的是把我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当中的精华部分，通过这个小朋友的嘴去讲述出来。”耿柳认为，在辽宁地区有很多优秀的民间故事，有英雄人物的，有惩恶扬善的，充满的都是人性光辉，因此才能一代一代的流传下来。

但是如今，故事的传播形式和以前已经有很大不同，在家庭中口口相传的氛围也不再那么浓。所以能够把这些故事以一种半舞台半生活化的形式，作为孩子们讲述的内容，其实也是一种文化传承上的尝试和突破。

就拿本次活动的线下评审来说，耿柳认为能够来到现场的孩子，都是从众多报名选手中筛选出来的，已经是很优秀的了，大体上在现场的表现也都很好。而且孩子们都明显受过语言方面的训练，有舞台表演的张力，所以说可圈可点的地方很多。“有个6岁的小选手让我印象深刻，感觉我在那个年龄的时候，可能说话都不太利索，但现在的孩子不仅能完整把故事背下来，还能够声情并茂，很让人喜欢。”

同时，耿柳也认为这些小选手们仍有很大的进步空间。尤其是对于“讲故事”来说，其实和演讲、朗诵，甚至是评书都有一定的区别。“小选手们在培训机构学习的时候，可能更多的是口才或演讲类的培训，缺少一种讲故事时的松弛感。”耿柳认为，这种不足并非孩子们自身的问题，未来通过老师的引导，一定会有很大的改进。

最后，耿柳觉得“辽宁好故事”给民间故事在青少年中的传承开了一个好头，她也期待该活动能够持续的开展下去。“因为我们的美好的中华传统美德，其实是一代人到另一代人这样用故事传递下来的。等现在这些孩子们长大了，也会把这些故事讲给自己的孩子。”

选手风采

讲好家乡故事是我的责任

本溪市实验小学五年六班 栗钰迪



我是栗钰迪，今年10岁，是一名自信开朗、热爱表达、乐于奉献的少年。

我热爱羽毛球、游泳，坚持学习评书表演已有4年。4年里，我反复纠正发音、打磨台风，不仅练就了自信大方的舞台状态，也读懂了众多中华历史故事与传统文化。我曾荣获全区“小小抗联讲解员”一等奖、上海戏剧学院全国青少年美育展演戏剧类银奖。

在学艺之余，我始终热心公益、传递温暖。连续4年，坚持走进养老院、福利院、育智学校开展惠民慰问演出，为特殊群体送去欢乐，在奉献中收获别样成长。每逢“五一”“十一”旅游旺季，我还主动放弃休息，走进本溪水洞等各大景区参与文艺展演。一次次公益实践，让我懂得付出的意义，也不断历练提升自己。

非常荣幸能够参加本次“辽宁好故事”讲述活动。对我而言，舞台不仅是展示自我的机会，更是传承红色文化、讲好家乡故事的责任。今后我会继续虚心学习、不断精进，用真诚的声音弘扬家乡文化、赓续红色血脉！

指导教师张丽华点评：

栗钰迪最可贵的就是持之以恒的毅力，即便身体不适，也不愿缺课，坚持练习。每一次课后都认真巩固，下次上课总能高质量完成上节课的内容。刻苦踏实、勤学不辍，这份精神十分难得。本次活动中，她精心选取《杨靖宇分炒豆》的红色题材，从语言表达、舞台调度到着装服饰一丝不苟。心怀对英雄的崇敬，立志赓续红色血脉，这份赤诚与刻苦十分难得，值得称赞！

用我的声音传递正能量

抚顺市顺城区实验小学六年二班 王紫涵



我叫王紫涵，今年11岁。我热爱语言艺术，从小学习口才讲述、快板表演与传统曲艺，始终保持热忱与坚持，勤学苦练、持之以恒，积累了扎实的语言功底和丰富的舞台经验。

老师鼓励我，要积极参与各类省、市级文艺赛事，勇于登台历练。我也珍惜每一次舞台表演，凭借精心的准备和稳定的发挥，多次在各类青少年曲艺、故事讲述类大赛中斩获省、市级一等奖，在少儿语言表演方面积累了大量的舞台经验，不断提高自己的表现力。

本次参赛，我是带着赤诚之心站上“辽宁好故事”的舞台，倾情讲述辽宁少年进京捐头皮的暖心励志故事。这个故事真挚动人、直击人心，生动诠释了辽宁少年的善良担当与大爱力量。

长久以来，我始终以曲艺为载体、以声音为力量，认真打磨每一次讲述、每一段表演。我热爱传统文化，擅长用情发声，用心传递正能量。通过此次参赛，我也希望通过自己的讲述，弘扬辽宁好人精神，讲好家乡暖心故事，展现新时代辽宁少年的阳光风貌。

指导教师刘超点评：

王紫涵热爱曲艺，勤于打磨基本功，对故事讲述有着极强的感悟力。台上情感真挚，表达收放自如。本次演绎辽宁少年进京捐头皮的故事，用情至深、温润动人。她多次在省市赛事斩获一等奖，功底扎实，敢于用心诠释正能量题材，是一名难得、有灵气的语言表演者。

本版稿件均由本报记者高鹏采写

订报热线：22895302 广告部：22699260
出版单位：辽宁北方报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社址：沈阳市青年大街356号 邮编：110003
广告经营许可证：辽工商广字01—257号 发行单位：沈阳红马甲报刊发行物流配送有限公司
印刷：辽宁金印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：沈阳市浑南区世纪路4号
2027年度 零售价：2.00元/份 订阅价：500元/年
6 935970 566666